

白明高速连接线 G215 道路区间测 速光缆接入工程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编号：SBCB（2017）088 号

采购单位：肃北蒙古族自治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监督单位：肃北县政府采购办公室

代理机构：甘肃金中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零一七年十月

目录

一、采购公示、公告.....	1
二、投标须知.....	7
三、采购内容.....	15
四、评标办法.....	17
五、合同主要条款.....	19
六、附件.....	20
投标函.....	20
投标报价表.....	21
投标分项报价表.....	22
售后服务承诺书.....	23
技术偏离表.....	24
法定代表人证明.....	25
法定代表人委托书.....	26
供应商参加采购会议人员身份证复印件.....	27
投标承诺书.....	28
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30

白明高速连接线 G215 道路区间测速光缆接入工程单一来源公示

肃北蒙古族自治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拟对白明高速连接线 G215 道路区间测速光缆接入工程采用单一来源方式进行采购，现将有关情况向潜在政府采购供应商予以公告。

一、采购人：肃北蒙古族自治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二、项目编号：SBCB（2017）088 号

三、拟采购内容：白明高速连接线 G215 道路区间测速光缆接入工程内材料、设备、施工等

四、项目预算：¥：290000（大写：贰拾玖万元整）

五、单一来源采购原因：

县公安局交警大队经过现场调研，汇报县政府同意在白明高速连接线 G215 线道路区间建设两段区间测速设备，目前设备已进入建设阶段，两段区间测速四个点位光纤无法直接接入，需要将光缆引至区间测速点位接入，我域内的区间测速的电子警察供网均有电信公司提供，为统一归口管理，根据《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相关规定，拟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由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肃北分公司为本项目建设单位。

六、拟定的唯一供应商：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肃北分公司

七、专家论证意见：

1. 专家 1 论证意见：

县公安局交警大队经过现场调研，汇报县政府同意在白明高速连接线 G215 线道路区间建设两段区间测速设备，目前设备已进入建设阶段，两段区间测速四个点位光纤无法直接接入，需要将光缆引至区间测速点

位接入，我域内的区间测速的电子警察供网均有电信公司提供，为统一归口管理，根据《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相关规定，拟由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肃北分公司为本项目建设单位。

专家姓名： 朱章军 职称： 主任 工作单位： 肃北县交警大队指挥中心

2. 专家 2 论证意见：

为保证区间测速及电子警察系统的统一性和数据对接的平顺性，节省建设成本；拟由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肃北分公司为本项目建设单位。

专家姓名： 刘永权 职务： 主任 工作单位： 肃北县财政局国库中支付中心

3. 专家 3 论证意见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肃北分公司经验丰富，技术实力强；为保证项目的连续性和完整性，实现平台无缝对接，该项目有关业务涉干线传输网络及数字通信，适合单一来源方式采购。

专家姓名： 王国乾 职称： 工程师 工作单位： 肃北县诚杰科技有限公司

八、公示的期限：自公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2017 年 9 月 20 日-2017 年 9 月 27 日）。任何供应商、单位或个人对该项目采用单一来源采购

方式有异议的，可以在公示期间以书面方式向肃北县政府采购办公室反映情况和问题，并同时抄送采购人。

九、联系人姓名及电话：

采购人：肃北蒙古族自治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联系人：柴兵强 联系电话：13659367716

地址：肃北县党城湾镇西街 27 号

监督单位：肃北县政府采购办公室

联系电话： 0937-8123958

肃北蒙古族自治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2017 年 9 月 20 日

白明高速连接线 G215 道路区间测速光缆接入工程单一来源采购公告

甘肃金中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肃北蒙古族自治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的委托，对白明高速连接线 G215 道路区间测速光缆接入工程以单一来源方式进行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前来参加，此项目已于 2017 年 9 月 20 日-2017 年 9 月 27 日在甘肃政府采购网上公示，公示期间，其他供应商无异议，现正式予以公告：

一、项目编号：SBCB（2017）088 号

二、采购内容：

白明高速连接线 G215 道路区间测速光缆接入工程内材料、设备、施工等。（具体内容详见《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三、预算金额：¥：290000 元（大写：贰拾玖万元整）

四、实施单一来源的采购原因：

县域内的区间测速的电子警察供网均有电信公司提供，为统一归口管理，根据《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相关规定，拟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由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肃北分公司为本项目建设单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二十七条之规定，此项目具有特殊要求，导致此项目只能从某一特定供应商处采购，因此本项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进行采购。

五、拟定的单一来源供应商：

供应商名称：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肃北分公司

供应商地址：酒泉市肃北县党城湾镇

六、供应商资格要求：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规定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规定；

七、获取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时间、地点及方式：

报名时间：2017年9月28日至2017年9月20日，上午8：30—12：00，下午14：30—17：30（北京时间，下同）

报名地点：肃北县政法家属楼3-301室

八、报名时携带的资料：

企业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国税、地税）、组织机构代码证、企业住所地或项目所在地检察院出具的《检察机关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告知函》、法人身份证明、法人授权委托书以上资料须提供复印件各3份（复印件需加盖单位印章），到肃北县财政局报名。

九、递交响应性文件时间、采购时间及地点：

递交响应性文件时间：2017年10月13日下午15:00，在财政局二楼会议室，逾期不受理。

采购时间及地点：2017年10月13日下午15：00，在财政局二楼会议室。

十、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采购人：肃北蒙古族自治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联系人：柴兵强 联系电话：13659367716

地址：肃北县党城湾镇西街 27 号

采购代理机构：甘肃金中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石斐泰 联系电话：17709370990

地址：酒泉市肃州区南城巷 10 号西南街道办事处四楼 405 室

十一、投标保证金开户行及账号：

投标保证金金额：五千元整

收款单位：甘肃金中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行：招商银行兰州分行中山路支行

账户：931 903 602 210 518

投标保证金截止日期：于 2017 年 10 月 12 日 16:00 分前到账，
投标保证金以银行到账时间为准。

缴纳方式：由投标人基本帐户划转（汇款）至甘肃金中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保证金专用帐户，不得以分公司、办事处或其他机构的名义缴纳。

十二、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无

十三、是否 PPP 项目：否

甘肃金中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17 年 9 月 28 日

一、 投标须知

为了维护采购人、供应商的利益，使政府采购活动公开、公平、公正、规范、廉洁、高效的进行，现就投标中有关事宜告知如下：

（一） 供应商资格要求：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 第十七条规定满足下列条件：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供应商，并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国税、地税）、组织机构代码证或提供营业执照三证合一证件；

2)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3) 提供供应商所在地或项目所在地检察机关出具的本单位及其法定代表人有无行贿犯罪记录查询告知函。

4)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之二十二条规定，且满足采购文件的具体要求。

（二） 供应商对在《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的采购项目必须作出实质性响应，并提供《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全部资料。《采购响应性文件》填写完毕后，必须经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后，方可有效。

（三） 供应商可就采购文件中采购内容进行投标，不得对采购项目进行分解投标。

（四）采购人将根据供应商对采购项目投标报价确定成交供应商。

（五）供应商应认真阅读采购文件，如未能按照采购文件中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采购文件中的要求未做出完全响应，其投标资格将被取消，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六）供应商投标时，应提交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全部资料，保证其所提供的资料及对一切问题的回答真实准确，在采购小组评标时，供应商还应根据采购人的需要提供所有资质证明原件，若采购响应性文件中的资质证明文件复印件与原件不符，则废标。

（七）供应商在编制《采购响应性文件》时，应准备一份正本、贰份副本，电子版 U 盘 1 份（word 格式），（文件递交后不予退还）。

《采购响应性文件》的装订应采用不可抽取调换内页的书式胶装，并编制含页码的目录。供应商必须将《采购响应性文件》的正、副本同时密封在一个袋内，（说明：只能以牛皮纸包装密封）密封时不得留有空隙，封口处用密封条密封并加盖密封章，侧面及四边应该规整。密封完整后在封面上注明招标编号、供应商名称（全称）、投标项目，并加盖公章。

（八）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须从公司基本账户以转帐或电汇的方式，汇入甘肃金中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投标保证金专用账户，投标保证金金额为壹万元整（账号见采购公告）；投标保证金请在 2017 年 10 月 8 日 16:00 之前汇入甘肃金中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投标保证金专用账户。供应商在交纳投标保证金时请在汇款单附言栏内备注项目名称（可简写）及项目编号，如不按要求备注，导致无法查出到账信

息不能正常参与投标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中标供应商与采购人在签订供货合同前，根据采购人的要求向采购人提交信誉履约保证金。信誉履约保证金在合同履行完毕，项目验收合格之日后七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九）发生以下情况之一者，保证金不予退回： 1.提供虚假资质或证明材料，骗取成交的；

2.供应商在采购结束后，签订合同前撤回其采购响应性文件。

3.供应商被通知成交后，不按规定的时间或拒绝按成交状态签订合同（即不按成交时规定的技术条件、编制方案、服务条款和价格等签订合同）。

4.无论何种原因，供应商无法履行合同的。

5.有证据证明采购供应商参与了串标、商业贿赂等违法、违规行为的。

（十）开标时，采购响应性文件中投标报价表单价与总价不一致的，以投标报价表中总价为准。采购响应性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单项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采购响应性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十一）《采购响应性文件》应按照采购文件给定的格式编制，须

有目录和页码，按下列顺序采用胶装书式方式合为一本装订：

- 1.目录（编页码）；
- 2.投标函（附件格式）；
- 3.投标报价表（报价表必须加盖公章）；
- 4.项目实施方案及质量保证保障措施；
- 5.售后服务及其他承诺（附件格式）；
- 6.法定代表人证明（附件格式）；
- 7.法定代表人委托书（附件格式）；
- 8.供应商参加采购会议人员身份证复印件（附件格式）；
- 9.供应商所提供的所有资格证明文件（必须提供以下资格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应加盖供应商公章：
 - (1)工商营业执照副本；
 - (2)税务登记证副本（国税、地税）；
 - (3)组织机构代码证；
 - (4)近期在投标企业所在地或项目所在地检察院查询的企业及法定代表人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告知函；
 - (5)参加政府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申明；
 - (6)其它相关证明文件。 以上（1）至（4）项开标时带原件。

（十二）有下列情况之一者，《采购响应性文件》视为无效：

- 1.实质上没有响应《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的《采购响应性文件》，并且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改或撤消《采购响应性文件》条款从而使其投

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2.超出经营范围投标或不满足《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的资质要求的；

3.不满足技术规范及要求，或严重超出和偏离的；

4.服务质量目标不能满足《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的；

5.《采购响应性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6.供应商《采购响应性文件》内容不真实的；

7.《采购响应性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未签字、未加盖公章的；

8.《采购响应性文件》中投标报价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未签字、未加盖公章的；

9.《采购响应性文件》中没有法定代表人证明和法定代表人委托书的；

10.《采购响应性文件》中供应商所提供的工商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等资格证明文件不完整及未加盖投标单位公章的；

11.《采购响应性文件》填写潦草，字迹或数据难以辨认的；

12.《采购响应性文件》中更改之处未加盖公章的；

13.《采购响应性文件》中填写漏项，无法确认投标单位责任或投标意向的；

14.投标企业法定代表人未到会，又没有委托代理人的；

15.未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交标保证金的

16.投标现场委托代理人未提供法人授权委托书和身份证明的；

- 17.不按规定时间、地点提交《采购响应性文件》的；
- 18.电报、电话、传真等形式提交《采购响应性文件》的；
- 19.《采购响应性文件》未密封、密封后未加盖投标企业单位公章的；
- 20.《采购响应性文件》中投标对象不明确的；
- 21.投标报价超出采购人预算控制价的；
- 22.采购响应性文件未胶装的；

（十三）单一来源采购遵循下列程序: 1、制定采购文件； 2、采购信息公告； 3、成立采购小组； 4、采购小组与投标企业进行谈判； 5、确定成交供应商。

（十四）本次采购会议定于 2017 年 10 月 13 日 15:00 在财政局二楼会议室召开。供应商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人参加开标会。采购会议全过程在肃北县政府采购办公室监督下，由采购代理机构组织专家组成的采购小组进行评标。评标时，监督部门现场检查《采购响应性文件》的密封情况和有效标书，在确认无误后进行评标。

（十五）为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对《采购响应性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采购小组可以向供应商质疑，请供应商说明其采购内容。供应商有责任按照采购小组提出的质疑，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进行答疑。重要问题供应商应以书面形式解答。但不得对其投标内容进行实质性修改，解答文件作为《采购响应性文件》的组成部分。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采购响应性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做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十六）未按规定的时间、地点参加采购或者开标后供应商撤标；成

交后未按规定的时间、地点签订《供需合同》以及以虚假资料进行无效投标，其投标保证金不再退回。

（十七）成交投标企业一经确定，成交供应商必须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成交项目。成交供应商不得向他人转让成交项目，也不得将成交项目分解后向他人转让。

（十八）采购代理服务费：

1.招标代理服务费收取依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文件规定，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招标代理服务费采用现金、转账、电汇方式支付。

2.采购人与招标代理机构签订招标代理合同。

3.招标代理服务费在中标公示期结束后、领取交易结果通知书时支付给采购代理机构。

4.不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的中标供应商，不发放中标通知书。

（十九）供应商参加采购会议的人员最多不得超过 3 人，参加采购的代表应持有效授权书和身份证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注：授权书单独递交一份，该份无需密封）。

（二十）无论采购的过程与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参加投标活动有关的全部费用。

（二十一）本采购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其它未尽事宜以采购人的解释为准。

（二十二）质疑、投诉

- 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提出询问，采购人应当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 2)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规范的格式及有效的证明材料已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 3) 采购人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 4) 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采购的，供应商可以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或者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一条、第五十三条的规定就采购人委托授权范围内的事项作出答复。
- 5)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 6)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应当在收到投诉后三十个工作日内，对投诉事项作出处理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当事人。
- 7)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可以视具体情况书面通知采购人暂停采购活动，但暂停时间最长不得超过三十日。
- 8) 投诉人对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投诉处理决定不服或者政府采

购监督管理部门逾期未作处理的，可以依法申请行政复议或者向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二十三）签订合同 采购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供应商文件和中标人的谈判响应性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二、采购内容

(一) 项目名称: 白明高速连接线 G215 道路区间测速光缆接入工程

(二) 工程概况:

白明高速连接线 G215 道路区间测速光缆接入工程内材料、设备、
施工

1. 工程地点: 肃北县

2. 工程量表

名称	单位	数量	备注
光缆分配架内跳纤	条	96	
架空光(电)缆工程施工测量	100m	416.5	
立 8 米以下木电杆(综合土)	根	820	
木杆另缠法装 7/2.6 单股拉线 (综合土)	条	250	
制作横木拉线地锚(7/2.6 单条 单下)	个	250	
安装拉线警示保护管	处	250	
安装预留缆架	架	80	
安装吊线保护装置	m	300	
木电架杆设 7/2.6 吊线(山区)	千米 条	41	
架设光缆(山区)(12 芯)	千米 条	42	
光缆接续(12 芯以下)	头	14	
光缆成端接头	芯	96	
用户光缆测试(12 芯以下)	段	4	
光缆资源属性录入	10 芯	4.8	

3. 器材表

名称	型号、规格	单位	数量	备注
光缆	GYTA-12B1	千米	45	
单芯光纤热熔管		只	96	
镀锌铁线	Φ1.5mm	公斤	40	
镀锌铁线	Φ3.0mm	公斤	310	
镀锌铁线	Φ4.0mm	公斤	260	
三眼单槽夹板	钢板 7.0mm	付	920	
三眼单槽夹板	钢板 7.0mm	付	180	
镀锌钢绞线	7/2 .2	公斤	9100	
镀锌钢绞线	7/2 .6	公斤	1300	
横木	1.2 米	根	250	
拉线衬环	5 股	付	550	
带头穿钉	220X1	付	911	
光缆挂钩	25#	只	9050 0	
光缆预留架	杆上	付	80	
条形护杆条		付	2020	
瓦形护杆瓦		付	850	
光缆接头盒	12 芯(含单芯热熔管)	个	14	
油杆	7 米	根	820	
拉线警示管		付	250	
跨路警示管	3 米/根 红、白	米	150	

	色			
光缆保护软管	Φ20mm 白色	米	1050	
过电保护管		米	150	

三、 评标办法

为使此次采购工作顺利进行，确保评标活动客观、公正，根据《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制定评标办法如下：

一、评标定标组织：

- 1、开标后，由采购小组组织进行招标。
- 2、采购小组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专家共三人（含）以上的单数组成。
- 3、本次评标活动全过程邀请肃北县政府采购办公室等部门监督。

二、评标原则：

- 1、采购小组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对待供应商。
- 2、采购小组审查采购响应性文件是否符合采购文件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规定。
- 3、采购小组依据采购文件明确的采购程序、采购内容、合同草案的条款以及评定成交的标准等事项，在提交采购响应性文件的基础上，与单一供应商进行采购。

三、评标程序：

- 1、依据采购内容等事项，与单一供应商进行采购。
- 2、采购小组与供应商在保证采购项目技术要求、质量、服务等基础上进行谈判，商定合理价格及有关成交事项。
- 3、确定成交供应商。

四、定标办法：

采购小组与供应商在保证采购项目技术要求、质量、服务等基础上进

行谈判，商定合理价格及有关成交事项。采购小组与供应商达成一致意见后，采购小组确定成交供应商。

五、其他注意事项：

- 1、评标工作在采购小组内独立进行。
- 2、为了有助于对投标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采购小组有权向投标商质疑、查看有关资质原件、投标商解释投标内容。投标商有责任按照采购小组通知的时间、地点指派专人进行答疑、澄清、提供有关资质原件。
- 3、在投标、开标期间，投标商不得向采购小组成员询问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
- 4、在招标过程中如有投标方恶意进行投标报价或其他不正当行为时，采购小组有权中止评标。
- 5、成交供应商应当按照采购文件及供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成交项目，成交供应商不得向他人转让成交项目。

四、 合同主要条款

(定标后，由采购人与成交人另行商签合同)

五、 附件

附件一：

投标函

致：采购人

我单位授权同志为全权代表，参加 号《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的有关活动，并投标。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几点，并对其负法律责任：

1、我方愿意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全部要求进行投标（投标内容及价格以采购响应性文件为准）；

2、我方提交的《采购响应性文件》中的一切数据、资料真实可靠，对此自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3、我方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4、我方将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规定，履行各项义务；承担各项责任。

5、如果我方未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进行投标及履约，贵方可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扣缴投标保证金；

6、我方同意提供贵方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7、我方的《采购响应性文件》在开标后 30 天内有效。

8、与本次投标活动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如下地址：

投标单位名称(盖章)：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二：

投标报价表

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 价格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项目类型		工期	
工程总报价	大写： 小写：	工程 质量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加盖公章：_____

注：

- 1、供应商必须按表中规定格式完整、清晰、正确填写，没有投标的需求表应注明“无”字样，不得缺项。
- 2、产品以人民币报价。采购总报价包括：从项目中标起到项目正式交货以及售后服务期内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 3、报价表中不得填报有选择性报价方案，若有优惠条件须在备注栏中注明，报价表应由供应商及其授权代表签字和盖章。

附件三：

投标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内容	其他费用	数量	单价(人民币)	总价(人民币)	备注
	税费						
	其他						
投标总价(人民币元)		(大写)	(小写)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加盖公章：_____

注： 1.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2.如果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分项以清单为准）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

附件四：

售后服务承诺书

1. 解决问题的速度及售后服务人员：

2. 售后服务方面的其它承诺：

3. 更利于采购人方面的承诺：

4. 其它优惠条件：

投标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五：

技术偏离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序号	服务内容	招标要求	投标内容	偏离	说明

注：供应商应逐条如实填写技术偏离表，否则将视为不满足采购文件参数要求。

投标单位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六：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

身份证号码：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附件七：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60 日历天）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参加采购会议的此页不填写）

附件八：

供应商参加采购会议人员身份证复印件

采购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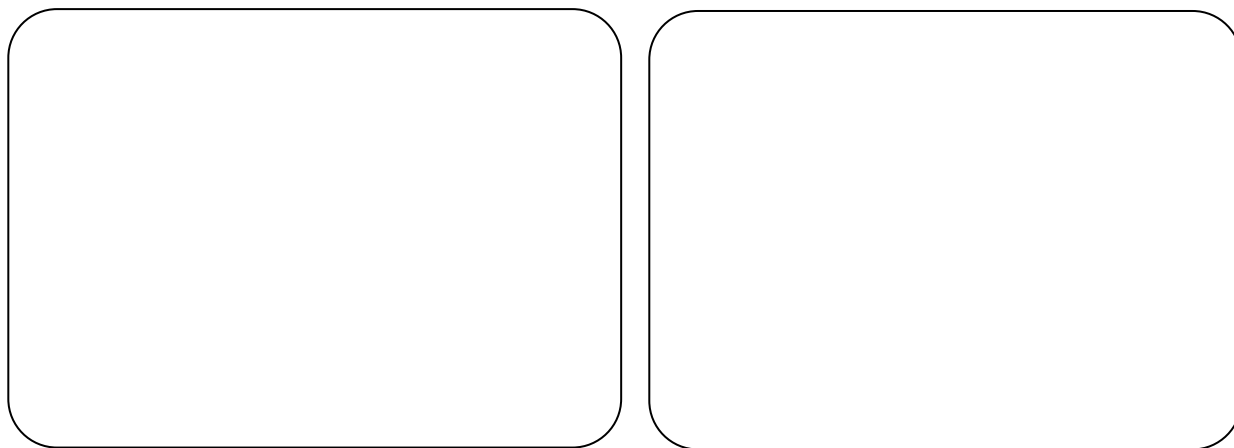
兹委托我单位 _____、_____ 同志，代表我单位参加 _____ 号《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投标活动。

投标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参加会议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参加采购会议人员(含法定代表人或法人委托人)最多不得超过 3 人，未 经法人委托，未敷《居民身份证》复印件者，不得进入采购会场。

附件九：

投标承诺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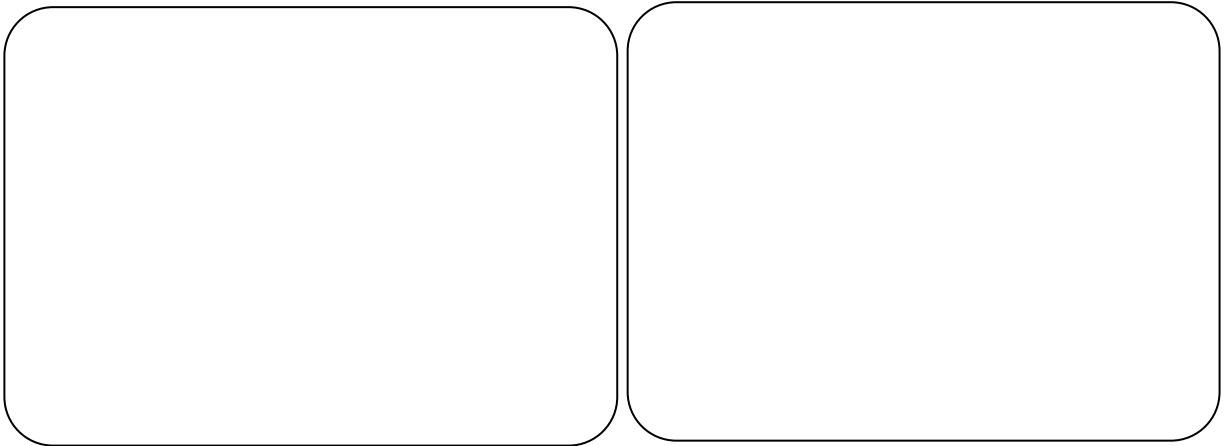
采购人：

根据白明高速连接线 G215 道路区间测速光缆接入工程响应文件

【编号 】要求，我公司就该项目郑重承诺如下：

- 一、同意采购文件要求，保证按行业标准、按要求实施，并按期交付成果。
- 二、项目成交后，不转包、分包、拆包。
- 三、不对采购人提出任何附加条款。
- 四、严格按照投标文件中技术人员组成项目机构，组织实施。
- 五、如发现我公司违反采购文件或承诺书的有关规定或承诺，愿意接受采购人没收合同履行保证金和中标总价 5%的违约金处罚。

法定代表人《居民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投标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十：

截至开标日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行为的声明书

附件十一：

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正本/副本

项目名称：

采购响应性文件

编号：

供应商： 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名)

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名)

日期： _____

投标文件包装封面

投标文件包装封面式样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投 标 文 件

（于 2017 年 ____ 月 ____ 日 ____ 时前不得启封）

投标人名称（盖章）： _____

- 注： 1. 正本、副本合并封装递交。
2. 在信封包装封口处加盖“密封”章

•

电子版投标文件（优盘）信封封面式样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电子版投标文件（优盘）

（于 2017 年 ____ 月 ____ 日 ____ 时前不得启封）

投标人名称（盖章）： _____

- 注： 1. 电子版投标文件（优盘）用信封封装递交
2. 在信封包装封口处加盖“密封”章

投标人证件原件登记表

项目名称： _____

投 标 人： _____

序号	证件名称	份数及内容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交接 情况	企业提交人（签字） 接 收 人（签字）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时间： 年 月 日</div>		

注：投标人需将此表填写好，贴于原件袋外包装封面，开标时带至开标现场。